

美国扁桃仁冒名大杏仁

销售商知假卖假,欺骗中国消费者数十载

在市场上,标注“美国大杏仁”、“加州大杏仁”的产品比比皆是,然而这种中国消费者吃了多年的“美国大杏仁”实际上根本不是杏仁,而是扁桃仁。

这个“谎言”其实早有人揭开,但是源于利益的诱惑,一些进口商、销售商便“知假卖假”,让“美国大杏仁”的身份成为牟取暴利的噱头。根据《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强制规定,产品名称必须标示正确的真实属性,目前,一些食品企业已开始将包装上的“美国大杏仁”中文名更名为“扁桃仁”或“巴旦木”。

缘起

行业标准牵出“杏仁”秘密

在各大农贸市场、商场和超市的坚果货架上,都不难找到一种叫做“大杏仁”的商品,它们在名称上略有差异,有的叫“美国大杏仁”,有的叫“美国杏仁”或“加州大杏仁”。大多数消费者可能连想都不曾想过:这些东西真的是杏仁吗?

这些标称杏仁的产品,压根儿就不是杏仁。谎言的揭开,是从一次坚果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开始的。

虽然早在上个世纪80年代,傻子瓜子就声名远扬,但直到2005年中国食品工业协会成立坚果炒货专业委员会(下称“坚果协会”)时,我国尚无一个坚果行业标准。

2008年,在坚果协会牵头下,我国第一个炒货食品通则出台;2009年,坚果协会方面又开始着手制定杏仁、开心果等坚果行业标准。当时,在市场上销售火爆的“美国大杏仁”已经在中国有了官方代理机构——美国加州杏仁商会(下称“加州商会”)。“制定标准前,我们要征求各方意见,当时就想到了加州商会。”坚果协会秘书长翁洋洋告诉记者:“让我们吃惊的是,对方告诉我们他们销售的‘美国大杏仁’根本就不是杏仁,和我们制定的杏仁标准没有关系。”

在坚果协会与加州商会此番沟通后,后者在其官方网站挂出了新的宣传资料,公开说明“美国大杏仁”,在植物分类上归于桃属,中国学名是扁桃,与我国新疆所产的巴旦木属于同一果树,其核仁应该叫扁桃仁。

真相

扁桃仁冒名杏仁数十载

鉴于“美国大杏仁”在中国市场的销售增幅已大大超过行业平均速度,坚果协会于2010年开始针对该类产品销售制定相应的行业标准。

出于起草标准求证的需要,当年1月,坚果协会取得了我国权威机构出具的物种鉴定报告,当年8月又委托权威检验机构对真正的杏仁和“美国大杏仁”做了物理(理化)对比检测。鉴定和检测报告都表明,“美国大杏仁”的确不是杏仁,而是扁桃仁。

曾参与上述鉴定的专家新疆林业科学院研究员王建友告诉记者,杏仁和扁桃仁尽管营养价值都很高,却是具有不同健康与药理功能的食品,杏仁可以入药,有润肺止咳平喘的作用,国人习惯在咳嗽时食用一些杏仁,但“美国大杏仁”没有这些功效。

那么,“美国大杏仁”的叫法又是从何而来的?

“在上世纪70年代美国扁桃仁出口到我国时,被误译成‘美国大杏仁’,并广泛传播,以讹传讹。”王建友告诉记者,这使得大多数消费者根本不知道扁桃仁、杏仁是两种完全不同的产品,造成了长期的误导。



影响 国内杏仁产业由兴转衰

“鸠占鹊巢”影响的不仅仅是消费者的知情权,还严重影响到我国杏仁产业的发展。

“进口商将美国扁桃仁误称为‘美国大杏仁’,对我国杏仁产业造成了严重影响。”中国经济林协会仁用杏专业委员会会员李建军告诉记者,上世纪70年代,“美国大杏仁”还没有大量进入中国市场之前,国产杏仁因其药用价值一度卖到30元/斤。正是由于杏仁价值可观,于是涌现出了很多杏仁加工及商贸企业,以河北为例,比较有名的就有承德露露、蔚县杏扁办、涿鹿外贸、涿鹿果仁公司等,营业额都达到上亿元。

“然而美国扁桃仁以‘美国大杏仁’的

身份逐步进入中国市场后,中国杏仁企业遭遇不公平竞争,业绩下滑,除河北露露外,上述几家企业相继由兴旺走向衰退,进而倒闭,种杏农户的产品销路顿时成为难题。”李建军告诉记者,现在农户的杏仁虽然还可卖到16元/斤左右,但相比10年前的物价和用工成本,这一价格实在太低。

名称混淆也扰乱了我国企业在国际贸易中的正常经营活动。今年9月,新疆轮台县一家大型杏仁加工企业从土耳其进口的带壳杏仁,因与从美国进口“美国大杏仁”(扁桃仁)名称相同而品相不同,海关不予办理。最终海关将两者封样送专业机构进行物种鉴定后,事情才得以妥善解决。

博弈 更名遭进口商重重阻挠

既然“美国大杏仁”的名称有误,又给相关产业带来了诸多不利影响,何不将名字改过来,还其扁桃仁的真面目?

“美国大杏仁”张冠李戴的盖子被掀开后,坚果协会也一直致力于将市场上的相关产品更名,还消费者知情权,然而这遭到了“美国大杏仁”进口商的竭力反对。

2011年8月,商务部流通发展司批准《坚果炒货食品术语》、《熟制扁桃核和仁》标准制定立项,在征求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由坚果协会牵头完成,其中就涉及被讹称“美国大杏仁”的扁桃仁定性问题。今年3月23日,商务部发布公告称这两项行业标准于今年6月1日起执行。然而,就在实施的节骨眼上,一个原本已被科学定性的事实突然被一封来信完全推翻。

现状 行业标准迟迟不能备案

原来,在土畜商会发函给商务部后,商务部市场建设司便发函给国家标准委农业食品部,要求暂缓《坚果炒货食品术语》、《熟制扁桃核和仁》两个标准的备案。

“标准本应于今年6月1日起执行,但至今仍未予以备案。其间,起草小组多次奔走于商务部市场建设司和流通发展司询问,一直未得到明确答复。”坚果协会秘书长翁洋洋告诉记者。

“今年8月,中国经济林协会仁用杏专业委员会向商务部致函,呼吁早日推进行业标准的实施。”中国经济林协会仁用杏专业委员会会员李建军表示,用法规、标准进

行规范,是促使美国扁桃仁停止使用“杏仁”名称的重要途径,不能再让美国扁桃仁在中国市场继续用“杏仁”之名来欺骗消费者,损害我国杏仁产业的发展。

在商务部有关部门的协调下,9月27日,坚果协会与土畜商会又进行了沟通并达成初步共识对标准进行两处修改:一是删除扁桃仁的英文名称;二是在扁桃仁的属性定义中增加“进口美国扁桃仁曾用名美国大杏仁”的备注。然而国庆节后,土畜商会又突然不再认可上述共识。

“直到现在,何时备案仍不得而知。”翁洋洋告诉记者。

幕后 杏仁身份成牟利噱头

一个经过科学认定的事实,为何在标准制定中遭到百般阻挠?

“名称不一样,利润也会相差许多。”多位坚果行业业内人士透露,美国扁桃仁的进口价远低于开心果、美国山核桃等进口坚果,但是经过向国内经销商批发、分装等环节进入零售市场后,打着“美国大杏仁”旗号的产品与开心果等产品的价格便基本相当“其中的利润多数都被进口商赚走了”。

“美国大杏仁”的进口价格和国内零售价格到底有多大差价?记者了解到,美国扁桃仁以“美国大杏仁”的身份进入国内,原料价格在每公斤23元至31元之间,而在北京市场,一袋150克装的“美国大杏仁”零售价格为18.5元,即1公斤“美国大杏仁”的零售价达120多元。也就是说,“美国大杏仁”的零售价是原料价的4至6倍。而国内的杏仁和扁桃仁原料价格约为每公斤35元至40元和每公斤20元至22元。

进展 龙头企业已经开始更名

“其实,即便行业标准不出台,也根本阻挡不了‘美国大杏仁’在中国更名的步伐。”坚果协会秘书长翁洋洋表示,因为我国有强制性国标规定,从今年4月20日起,所有预包装食品必须在包装上标明产品的真实属性。

翁洋洋所说的国标,是指去年4月20日卫生部发布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7718-2011》。该标准规定:不应直接或以暗示性的语言、图形和符号,误导消费者将购买的食物或食品的某一性质与另一产品混淆;应在食品标签的醒目位置清晰地标示反映食品真实属性的专用名称。“美国扁桃仁必须正确标示真实属性扁桃仁中文名称,否则就违反了强制性标准的规定。”翁洋洋告诉记者,农业部今年也发布了《农业植物品种命名规定》,从今年4月15日起实施,其中明确规定,一个农业植物品种只能使用一个名称,相同或者相近的农业植物属内的品种名称不得相同。

据记者了解,目前,洽洽、阿里山、姚生记等行业龙头企业已经开始在产品外包装上改变“美国大杏仁”的名称。

“其实企业都知道,不正确标注产品名称属于违规,但确实还有些企业持犹豫态度。”翁洋洋说,从明年1月1日起,我国强制性国标《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将实施,这意味着,企业现有的包装、标签必须全部按照国标进行更换。“在这个时候对‘美国大杏仁’进行更名,可以浪费包装材料,避免不必要的经济损失。同时,当前正是扁桃仁生产淡季,存货较少,今年的新货原料尚未收获,相信会有更多企业抓住这一时机进行更名。所以,协会今年年底及明年的工作重点就是推动并引导企业更名。”翁洋洋表示,至于行业标准的事情,“我们会继续争取”。

律师说法

“美国大杏仁”应全部下架

知名消费者维权律师、上海汇业律师事务所律师吴冬19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依据强制性国标,今年4月20日以后生产、目前在市场上销售的以“美国大杏仁”命名的产品都属于违法销售,涉嫌欺诈消费者,应全部下架。

“其实,即便不依据国标,这种故意隐姓埋名的行为已经致使消费者利益受损,消费者完全可以进行索赔。”吴冬说。

消费提示

如何区分杏仁及扁桃仁

杏仁,英文名称 Apricot;扁桃仁,英文名称 Almond。杏核和扁桃核在外观上有较大区别,凭肉眼即很容易地区分。杏核表面光滑,边缘有沟纹,外壳为坚硬的木质。而扁桃核有明显的蜂巢状孔纹,呈长圆锥形,其仁皮为黄色,粒形较大。(据《京华时报》)